



自由談

報載「六十年約定——龐均油畫展」正在中環展出至七月底，而我撰的《龐薰堯：「活着」的工業設計先驅》正好在本港出版的明報月刊七月號刊登。龐均正是「活着」的龐老夫子的寶貝兒子，你說巧不巧？其實，「明月」約我寫的那篇述及到「龐氏三代九人藝術展」的拙文，去年就排好清樣了，潘耀明兄告之今年一月號會刊登，因為上半年六期每期有突發重要內容而一再推遲到了七月號刊出，否則怎麼會讓龐氏父子有機會「喜相逢」？終究釀成了有約定的約定！

在世紀之交，現在成爲盡人皆知的上海新地標的「新天地」才剛有了個「樣板樓」。這個樣板緊靠在一大會址的北面，弄口及上面的「過街樓」是朝東而面向黃陂南路的，走進里弄你就眼見到門面朝南的一排石庫門房子，雖然外面是修舊依舊，但裏面則是

有約定的約定

姚榮銓口述 姚姚筆錄

社」闖將，在這一雙父母薰陶之下龐氏一家三代有九人埋頭從事藝術創作，實屬罕見。

我國從事現代美術教育的知名院校創始人大都是有留學法國的背景，諸如林風眠、徐悲鴻、劉海粟等。龐薰堯留法時間上似乎落後於他們，但他去的那年一九二五年卻邂逅十二年才輪一回的巴黎博覽會。俗話說來得早不如來得巧，讓龐氏有幸第一次接觸到了「工藝美術」，第一個認識到了「原來美術不只是畫幾幅畫，生活中無處不需要美。」他那前無國人的大發現是，每隔十二年的巴博會，它的裝飾風格總來一次大變。主要是建築風格的改變，隨之後變的是一切裝飾風格。巴黎之所以能成爲世界藝術中心，主要是由於它的裝飾美術影響了當時整個世界。

脫胎換骨成了一個現代化的布局精緻的迷你型時尚會所。照理會所的對面是一排石庫門後門，但實際上是一堵長牆罷了，一扇扇後門是虛設的「布景」根本是進不去的。勿要小看這個樣板樓，讓「上海姑爺」羅康瑞領銜開發的新天地沒花一文銅錢廣告費，而是通過策劃舉辦了數不清的各具特色公關活動，群賢畢至，高朋滿樓，集聚了超級人氣，贏得了絕妙口碑——「沒來過新天地哪能好算來過大上海」。

龐均的姐姐龐壙慕名而來，於是乎在滬港文化交流協會在此主辦的「名人名作展」上有緣與我不期而遇，一見如故，話得投機，從而知悉她的父親也是大名入，就是我國「工藝美術之父」龐薰堯，母親丘堤也是我國敢爲人先、發出號召創造現代藝術之「決瀾

）是有所繼承發揚的。但是，這個十八年前的藝術展無法展示出了龐老夫子對於現代工藝美術在神州落地生根、開花結果的獨特而巨大貢獻，至今深感遺憾。

龐老夫子一九八五年三月十八日病故，他生前對我們辦展倒有個重要說法。他說，到二〇〇〇年只有二十年了。過去二十年中，世界範圍的工藝美術有很大發展，發明很多新的材料，創造了不少新的製作技術，同時也創造了不少藝術表現手法。工藝美術已經跨進美術與科學結合的時代，它爲人類生活的現代化，作出一定貢獻。他晚年平了反，入了黨，有職有權了，就極有遠見地在中央工藝美術學院創立了嶄新的工業設計系，參與籌建全國性工業設計協會，成爲我國工業設計先驅。惜乎現今中央工藝美術學院這個響亮品牌沒了，想想日理萬機的周總理所以會理解和幫助龐夫子樹立史無前例的「中央工藝美術學院」之「初心」，難道不應該重新樹立起來嗎？

花栗鼠

任林舉



鄉愁的胎記

長白山區有一種小鼠，名花栗鼠。身上白褐相間的條狀花紋，看起來很漂亮，常常讓人誤以爲是鳥兒。當牠們小巧的身體在樹上往返跳躍，真的就如一隻鳥兒，從這個枝頭飛向另一個枝頭，迅捷、從容而優美。北方的山上盛產紅松，這種小鼠差不多就以紅松籽爲主食。

夏天和秋天都是最仁厚的季節，滿山綠色，可食之物很多，有很多野果和植物根葉，就算非主食，花栗鼠以及其他的小動物也不用爲了飽腹而發愁。

這時，牠們很活躍，也很快樂。山中遊人，經常能夠看到牠們輕盈而又快活地在林間竄來竄去，好像牠們本來就是爲了淘氣和玩耍而生，根本不用像人類一樣爲衣食起居憂心。

但是冬天總是要來的。冬天到來的時候，漫山鋪滿厚厚的積雪。這樣的環境，對任何一種形式的生命都是一種考驗，除了人類，只有那些有着天生蠻力的大型動物才能夠勉強找到些食物，比如野豬、狍子等。但是花栗鼠卻有着和人類一樣的遠見，早在入冬之前，牠們就停止了無憂無慮的玩耍，每天忙來忙去地爲過冬儲存食物。

曾有人跟蹤這種小鼠，看到過牠們儲藏食物的「倉庫」，裏面堆滿了松籽——那種又耐儲又芳香的樹種，並且擺放得十分規則、整齊。看過的人無不由衷地讚嘆。由此可以看出，花栗鼠，實在是一種既靈巧又會用心思的小動物。

漫長的冬天，牠們就躲在洞穴裏，有計劃地、均勻地消耗着牠們的儲備，直到第二年春天來臨。牠們絕不會像有

些人類一樣，寅吃卯糧，吃沒了再去向別人借、偷或搶。牠們嚴格地遵守着自然和同類之間的那些規矩。

然而，這以巧取豪奪爲能事的世界，並不會刻意顧念任何形式的仁善，總會有侵略和剝奪的行徑發生。有一些花栗鼠的洞穴，就在缺少食物的冬天裏被其他尋找食物的動物洗劫了。因爲牠們並沒有在嚴酷的冬天裏留有備用的生存方案，除了自己儲存的食物再也不知道去哪裏尋找吃的，更不會爭搶別人的食物。

於是，令人不忍目睹的悲劇發生了。失去了食物的花栗鼠，最後選擇了自殺。牠們自殺的方式很獨特，在自己洞穴附近的樹上，找一個向上翹起的細樹杈，把自己的頭放在中間，讓身體懸下來，然後死去。這看起來，有點像人類類的「上吊」。

冬天裏在林中行走的獵人，有時一天裏會看到好幾起這樣的事件。心軟的獵人看不下去這慘烈的一幕便抬手一槍打斷樹枝，讓那小小的屍體落入並掩埋到深深的雪中。可是，這小小的身體，僵硬前充滿過怎樣的情緒呢？絕望？憤怒？尊嚴？

這小小的比麻雀大不了多少的鼠類，有時竟能夠把我的心佔滿，讓我不停地思量。



▲花栗鼠小巧可愛

資料圖片

芳香之憶

李憶著



人生在線

那天早上，快遞員送來一個包裹，字跡很陌生，認不出是誰。拆開信封，立時一陣濃郁的香氣撲鼻。然後見有一小箋，寫着寥寥數言：「近來可好？閱畢《歸雁》，《菱花照影》我喜歡，照片也棒！（《歸雁》是台灣商務印書館新近出版的一部東南亞作家選集，由林婷婷、劉慧琴主編。）非常小的禮物，本來在聖誕節想寄出，卻沒有。希望你喜歡。」

原來是她——某年在某個文學場合認識的一個文學女子。當時她是爲領獎而來。之後我們偶爾通通電郵，說些文章上的事，友情是清雅而淡泊的。

然而這次，她的「非常小的禮物」舉措，讓我既意外又歡喜——這簡直是個美麗的布局啊，彷彿一切都是刻意安排好的，並非「事有湊巧」。

這禮物是一罐香粉，香味是我熟悉的薰衣草。紫色的鐵罐子，扁平而修長；筒標是一個仕女偕同兩個小女孩。仕女身穿淡紫色長裙，戴着頂非常典雅的帽子，手中挽着的籃子裏盛滿薰衣草。而那兩個小女孩也懷抱着一大把薰衣草。——這是個老牌子，是所謂的「英國皇家」經典品牌，少說也有一二百年歷史。一直標榜着「英國薰衣草」，並以此作爲產品品質的指標——因而也讓我產生了疑問：「全世界的薰衣草，就數英國的最好嗎？」對於此，我至今仍不甚了了。但這品牌，我是從小就見慣了的。因爲我母親是它的擁護者，所用的爽身粉，數十年來都是這個牌子，一

直忠心耿耿從不起二心。因此薰衣草的芳香也就等於是到我母親的氣息。換言之，母親與薰衣草是可以畫上等號的。也因着這芳香，我曾有過多少的遐思；憶念往事，母親樟木箱裏的那條繡花裙子，同樣也有着如薰衣草般的芳香，只是它是靜止的，並不同於母親身上的香粉氣味，是流動的且充滿意態。

母親講究禮數，更講究儀容，不管任何時候她都把自己收拾得體體面面。可這體面並非衣冠楚楚，而是整齊乾淨。從小到大，我們從沒見過蓬頭垢面的母親。她講究儀容，喜歡抹粉，喜歡香氣，十足的女人味，最看不慣蓬頭垢面。出嫁了的女兒回來，她從頭到腳地打量，然後說：「怎麼，胭脂水粉很貴嗎？買不起了？」不久前，遠嫁的妹妹在電話裏跟我說，她夢見母親了。夢裏母親香噴噴的，依然是那陣熟悉的薰衣草的芳香。這些年來，夢見母親，成爲我們姐妹心中最溫心的慰藉。經常以此爲話題，訴說着夢裏的母親如何如何……沒有驚訝，只覺得無比溫馨，可是有時也會有那麼一點點的遺憾和傷懷。比如有一次，三妹既羨慕又嫉妒地說：「你們就好啦，媽媽跟你們講那麼多話，而我的夢總是那麼短，每次都來不及把話說完！」

感謝我的朋友讓我消受了如此清雅而誠摯的友情，也因此勾起點點滴滴亦苦亦甜的記憶。無疑，母親是我們共同的記憶，若要一細述，該是多少個夜晚無盡的故事啊。然而，在未來的日子裏，我們還能守護多久呢？

窗外風起，——又下雨了，但願能像古人的詩詞，像那階前的雨，點滴到天明，足矣……

在德國喝啤酒

白頭翁



閒話煙雨

在中國，喝酒的人群可能是世界上最龐大的了，一生從未沾過酒的中國人也浩浩蕩蕩，數以千萬計。但在德國終生滴酒未沾的人可謂鳳毛麟角。無論男女老少，見到那金黃透明泛着泡沫的啤酒，每個德國人的眼睛都會閃閃發光。難怪黑格爾曾經說過，酒滋養了整個德意志民族。

第一次世界大戰時，德國軍隊前線催得十萬火急的不是彈藥、醫藥、糧草和被褥，他們一封接一封加急電報幾乎都是催要啤酒。一位前線指揮官的電文說，難道你要讓我的士兵用沙啞的嗓子，翻動着乾枯的嘴唇去向上帝敲門喊報告嗎？

德國人給我講述過一個戰爭的故事。兩位往前線送酒的士兵在槍林彈雨中前進，突然，啤酒桶不知被哪兒射來的槍彈射穿了，酒從彈孔中迸射而出，兩位士兵一看，忙用嘴堵上，爲了不讓這些千里迢迢運上來的酒白灑了，他們就拚命喝，直喝得翻白了白眼，徹底酒醉，深度昏迷。人們都以爲他們已經死亡。也不知過去幾天幾夜，當晨風吹拂着這兩張年輕的臉，讓他們在晨曦中甦醒時，他們還以爲自己仍在酒醉之中，因爲四周太安靜了，沒有任何槍聲炮聲了，原來戰爭結束了。他們活下來了。

我曾問過一位在德國生活了十幾年的中國人，問他認識的和聽說過的德國人中有不喝酒的嗎？他沉默，深思。良久，說出了一個讓我周身一顫的名字。希特勒。

開車跨過荷德邊境，便進入到杜塞爾多夫。中國人知道杜塞爾多夫，多是因爲其盛產鑽石。杜塞爾多夫產不產鑽石我不太了解，但我知道杜塞爾多夫加工出來的鑽石，世界有名，其精度、光澤度、多視度比南非更甚。我注意到，杜塞爾多夫鑽石店中有不少黃皮膚黑眼睛的中國人，不少黑眼睛中都閃耀着歡喜和興奮。

我們是從荷蘭餓到德國的，所以直奔奔杜塞爾多夫的吃喝一條街。

到了德國才知道，中國人說了若干輩子的「大吃二喝」，在德國行不通，德國是「大喝二吃」。

那條吃喝一條街官名好像叫博爾克街，中國人稱其啤酒一條街，一腳踏進去，一股股醉人的啤酒特有的酒香撲鼻四溢，人人都笑得像文森特，凡，高畫筆下的向日葵。我親眼看見一個德國的帥小伙，雙手竟然平端着八大杯麥啤，在餐桌之間像幽靈一樣地遊動，看得我們目瞪口呆。這活在中國絕對沒看過這麼練的，德國啤酒店小二有絕活。

在德國的「大喝二吃」有專指。「大



▶德國總理默克爾是啤酒愛好者
資料圖片

喝」即放開懷喝啤酒，不能抿，不能小喝，一定要大口喝，大口喝才能喝出德國啤酒的德國味。「二吃」是必須吃德國肘子，吃德國白腸。

德國肘子端上來時，讓我們眼前一亮，碩大、焦黃，金燦燦，顛巍巍，刀叉一邊一個，像中國門神哼哈二將。香氣順着烤黃崩裂的肉皮縫一股一縷地飄散開去，讓人忍不住喉結上下蠕動。然後扎扎实實地給你面前墩放上一大幫啤酒。我們特地點的黑啤酒，講究黑啤酒擺上桌，酒杯中的酒花還在翻動，氣泡要像秋天法國波爾多的葡萄，一串串的，酒香要濃要甜，講究的是苦澀之中的醇香醇甜，要比咖啡中的苦味輕淡，但要比咖啡中的甜更甘更蜜更醉人。那就是德國啤酒。

據說這裏的黑啤酒是全德國第一，朋友悄悄對我們說了一句「小話」：「咱們在中國喝的德國黑啤，相當多的是爲黑啤。好好品品真正正宗正統的德國黑啤滋味。」

原來德國啤酒中要能喝出先苦後甜，甜中帶苦，苦中生香；德國啤酒大飲一口，進口入喉無澀無辣之感，滑潤，平和，苦苦甜醇，讓人飲而不止，止而不住，彷彿水入枯田。

中國酒客品不出德國啤酒的酒酣、酒香、酒美，就像德國醉翁也品不出中國白酒的酒醇厚，酒精香，酒綿長，酒香甜。他們認爲不可理解，高度的中國酒爲什麼能迷倒那麼多中國人？那不過就是食用酒精，有什麼喝頭呢？

但酒的魅力何在？德國啤酒喝好了沒有？喝高了沒有？不用一目了然，一聽即可。和北京人一樣，凡是喝好了、喝高了的都聲揚八度，侃得熱火朝天，方知酒後的德國人個個都是侃爺。德國人酒後也都抬扛，鬥雞似的辯論得面紅耳赤。德國

於世

◀德國啤酒以酒香甘醇聞名
資料圖片



人喝高了，白臉變成粉色的，脖子也會變成粉色的，像中國京劇演員臉上剛剛勾了粉底。

德國人人生性認真，一絲不苟，真正做到了我們大慶工人二十世紀六十年代的「三老四嚴」和「四個一樣」。但酒後的德國人，也極容易「較真兒」，鑽牛角尖，抬死槓。

一位在杜塞爾多夫市當乒乓球教練的中國運動員對我說，他曾在這條啤酒一條街上和幾位朋友喝啤酒，酒喝多了就燥熱，他脫去外衣只穿一件運動員背心，沒想到他因爲穿着印有漢字的運動衫，竟讓這條街上無數男女啤酒愛好者因此「較真兒」，抬槓、打賭。原來他穿的運動衫背後印着兩個大字：中糧。他曾經代表中糧打過球，他爲了迎接幾位遲到的不會說德語的中國朋友，在這條啤酒街上出去又進來，進來又出去好幾趟。那些喝得臉和脖子都粉撲撲的德國男女突然發現新大陸，有不止一位德國啤酒愛好者都認爲他運動衫印的是「中國」兩個字。於是他們就端着大杯的啤酒找上門來，非要問明白到底是不是「中國」？巧在會德語的中國人因喝了一肚子啤酒去找地方方便去了，這官司就打不清了，但大家都認爲自己對，於是就碰杯，乾杯，喝啤酒。

德國人喝啤酒實在，似乎都不太留意自己會不會長啤酒肚，也彷彿不太害怕什麼「痛風」。中國酒友的解釋是，德國人一般都是大個頭大肚子，像德國前總理科爾，喝上四五升啤酒亦不顯山露水，腰圍估計有四呎一。一位中國裁縫會打量着科爾的啤酒肚說，這位德國前總理的腰圍可能大於褲長。德國現任女總理默克爾也是啤酒愛好者，其腰圍亦不小，似乎未聽說默克爾總理因此而減肥。德國人覺得那也是一種風度，一種美。（一）

稿費

邢靜



人與事

我並不是一個靠稿費維生的職業作家，但寫作是我的愛好，拿到稿費的瞬間也會令我欣慰自豪。

追憶起來，我第一次拿稿費已是十八年前的事了。那時我剛上初中，學校新成立一個文學社，有一本自製雜誌，鼓勵學生進行文學創作。儘管當時的印刷比較簡陋，黑白，薄紙，也沒有稿費，但依舊吸引了不少熱愛文學學生紛紛加入其中。就這樣，我也加入「創作隊伍」，以能在這本雜誌發表爲榮。投稿審稿全部由一個姓林的老師負責，他胖胖的，頭髮幾縷不多，生得有些滑稽，可

每次見到這個老師來班上時，同學們都很激動，個個都希望自己的文章或者小詩能夠選上。這樣的創作模式，於年少的我們而言無疑是一種精神慰藉，作用是喚起我們想創作的星星之火。

後來，學校給每個學生訂了《初中生》這本雜誌。這是一本向社會徵稿的雜誌，我一時心血來潮，便寫了首詩投稿到這本雜誌。誰也不會想，幾個星期以後，那位胖胖的林老師突然來教室找我——他塞給我一張郵政匯款單和一封文件夾大小般的信，說你的作品發表了！

我一看，整整五十塊人民幣，對於年少的我來說，那顯然已是一筆鉅款。撕開信封，雜誌一本，趕緊翻到目錄，心裏竊喜——

真有我的詩。後來我一個人走了好幾條街道，去郵政儲蓄領錢。我還依稀記得那櫃檯阿姨驚訝的表情，她並不相信這錢是我的，直到我把雜誌翻開給她看，她才信了。於是我不僅領到了錢，還迎來了一陣喜滋滋的表揚。至於這筆錢是怎麼花的，我是真的想不起來了，總之是痛苦地花光了。可能化成了小賣部的零食、文具或者其他。當時沒有意識要把它留下來做紀念，只是單純地在心裏想着以後總會有的。

記得張愛玲寫自己拿到第一筆稿費，五塊錢，她立刻去買了一支小號的丹琪唇膏。她母親怪她不把那張鈔票留着做個紀念，張愛玲直接寫道：「可是我不像她那麼富於情感。」

因爲錢就是錢，賦予過於沉重繁複的意義，沒有必要。只有不停地寫下去，創作新的作品才能真正正綿延自己的生命。而我，也希望自己能完成當年對自己的此種期許。